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路颖
任职日期	2024年9月2日
过往从业经历	2000年7月起就职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所分析师、研究所行业部负责人、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现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机构业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杨仓兵
离任原因	退休
离职日期	2024年9月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备案。本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办理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1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焦巍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魏卓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魏卓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4年9月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A类份额:003730	C类份额:0213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下斌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魏桢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下斌
任职日期	2024年9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3.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4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1-2017 国开证券/固定收益与自营支持组组长 2017-至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民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民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民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民泽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A类份额:004136	C类份额:02096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下斌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倪玉娟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下斌
任职日期	2024年9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3.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4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1-2017 国开证券/固定收益与自营支持组组长 2017-至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民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2024年9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6日起，至2024年10月8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24年10月10日

4、会议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8号中粮广场C座3层301

联系人：翟青

联系电话：010-65171166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5、关于表决票的说明：上述表决的有效期自送达之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如果本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上述表决继续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9月6日，即2024年9月6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附件二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有效护照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4年9月6日起，至2024年10月8日17:00以前（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第一条第4项所述的寄达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网络投票方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个人投资者）参与本次大会投票，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era.com）设立投票专区（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11874）：https://www.bosera.com/fundvote/list.do）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投票。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投票的，应准确填写姓名、证件号码、基金账号等相关内容，并按系统要求进行操作，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

五、授权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如不能亲自参与本次大会，可以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或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等代理人参与大会并投票。

1、纸面授权方式

（1）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如果代理人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基金销售机构，前述代理人将在取得基金份额持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后统一办理委托投票手续（包括提供代理人有关证明文件）。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电话授权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电话征集授权通道（95105568）授权基金管理人进行投票。基金管理人在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愿进行授权记录，从而完成授权。基金管理人开设的录音电话征集授权通道接受授权的截止时间为本次大会投票截止日前一工作日（即2024年9月30日）17:00止（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的电话接收时间为准）。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参与大会并进行投票时，请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明确具体表决意见，若无明确授权的表决意见，授权视为无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基金管理人进行投票方式仅适用于持有本基金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持有人暂不开通。代理人仅为基金管理人。

（4）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3、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又存在有效纸面授权或有效电话授权的，以其送达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2）同一基金份额存在有效纸面授权和有效电话授权的，以有效的纸面授权为准。

（3）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电话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电话授权为准，电话授权时间以录音电话接通的时间为准；存在多次有效纸面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

（4）如最后时间收到的纸面授权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多次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授权无效，不计入有效票。

（5）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的，如果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以委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授权委托书中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纸质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又存在有效纸面授权或有效电话授权的，以其送达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3）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5）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指定联系地址收到的时间为准。

4、网络投票表决的效力认定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多次表决的，以最后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包括有效纸质方式表决和网络投票（非纸质方式）有效表决的，以有效的纸质表决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小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另行确定并公告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开会时间和地点，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24年9月6日。

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对于投票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投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的，则以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确定的最新有效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北京市长安公证处

联系人：陆晓冬

联系电话：010-65543888-8066

4、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附件一：《关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六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截至2024年3月6日，本基金触发了连续60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本基金持续运作。

本议案如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批准，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认真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自通过之日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日

附件二：

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era.com）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年月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计票结束之日止。若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二次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有新的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受托人（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大会决议生效日期为2024年7月1日，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4年7月2日。

本基金自2024年7月3日至2024年7月26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证监会备案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规定网站上刊登了《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以下简称“清算报告”）。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基金合同终止日指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基金财产清算完毕，清算结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的日期。因此，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24年9月4日终止。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截至清算结束日2024年7月26日，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1,120,219.58元。清算资金将于2024年9月6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具体到账时间以各销售机构为准。剩余财产分配完毕后，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本基金的账户注销等相关业务。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咨询。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4年7月2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2024年9月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咨询。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天风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4年9月4日起，投资者通过天风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期限以天风证券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天风证券相关公告。

2、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天风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天风证券规定为准。

（2）天风证券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以天风证券为销售机构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认购、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1/400-800-5000

公司网址：www.tfzq.com

（2）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000-5588

公司网站：www.rising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4日

关于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5月26日证监许可[2021]1841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21年9月9日正式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鉴于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特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9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对应日为2024年9月9日。若截至2024年9月9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则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二、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将于2024年9月10日进入清算程序，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可能发生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等后续安排，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以登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或拨打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用）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4日

汇添富鑫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9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荣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848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晏建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伟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晏建军
任职日期	2024年09月0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3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2023年4月就职于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5月至2024年7月就职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7月起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04日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9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53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晏建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甘信宇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晏建军
任职日期	2024年09月0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3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2023年4月就职于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5月至2024年7月就职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7月起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04日

汇添富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9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债1-3年国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70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晏建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伟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晏建军
任职日期	2024年09月0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3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2023年4月就职于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5月至2024年7月就职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7月起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04日

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5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9月4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9月4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9月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混合A	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557	012558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进一步保证中欧景气前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9月4日（含）起限制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00元（不含），本公司有权拒绝。即本基金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累计申请金额等于或低于上述限制金额的，全部确认成功；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累计申请金额高于上述限制金额的，则按注册登记系统清算顺序，逐笔累加后不超过上述限制金额的（含）限制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笔数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对于2024年9月4日之前已参与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账户，同样适用上述规则。

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如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业务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